

臺北市士林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11013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439號9樓
承辦人：羅鑫銘
電話：02-28826200轉6022
電子信箱：af805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士民字第114601181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
(37694670_1146011816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選舉，請貴機關、學校推薦所屬同仁踴躍參加選務工作，並於114年6月20日前將資料卡擲回或傳真本所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選舉委員會114年6月2日北市選一字第11400006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選舉預訂於114年8月23日（星期六）舉行投票，請貴機關（校）踴躍推薦所屬員工參加本區選務工作，並於114年6月20日前將資料卡免備文擲回或傳真本所（傳真電話：8861-5506），以利辦理後續事宜。
- 三、有關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，可逕至本所官網（<https://sldo.gov.taipei/>）「公告資訊/選務專區」點選下載使用，如有任何遴選作業問題，亦可來電洽詢本所民政課（羅先生02-28826200分機6022）。
- 四、貴機關（校）協助本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選，本所敬表謝忱。凡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者，嗣後若參加



工作人員講習、點領選舉票或布置投票所等工作時，建請貴機關（校）核予公假及得以課務排代，以利選務工作遂行。

五、隨文檢附「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)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中央選舉委員會除外)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銓敘部、考選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國家圖書館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、臺灣土地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、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三重區三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厚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三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興穀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戶政事務所、新北市蘆洲戶政事務所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副本：

